

中共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长医纪字〔2021〕3号

关于印发《中共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部门：

现将《中共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贯彻执行。

中共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纪检监察室

2021 年 4 月 15 日印发

中共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工作要点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做好学校纪检工作责任重大。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纪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和市纪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的工作部署，有效推进落实全市以案为鉴以案促改警示教育会议精神和省、市教育部门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及工作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学校全面从严治党、职业本科建设、“十四五”规划、“双高”建设等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监督推进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要求在我校的落实落地，持续落实省纪委“1133”工作思路和市纪委监委的 2021 年八个方面的工作部署，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通过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为学校“十四五”开好局提供坚强保障。

一、自觉做到“两个维护”，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要进一步明确纪检部门是党的政治机关的政治属性，以强有

力的政治监督保障工作落实；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深化反腐败斗争，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在我校落地生根。

（一）强化政治意识

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所有纪律的首先，把政治纪律挺在前。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掌握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二）强化政治监督

聚焦“两个维护”，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等方面，加强监督检查。加强对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抵制消极文化、匡正选人用人风气、克服好人主义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努力做到风气严实、纪律严明、干部廉洁、班子廉政，推动我校政治生态持续向好。监督推动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同党中央精神对表对标，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要求落实落细。

（三）强化日常监督

在我校中心工作、重点工作中抓落实、促整改，分层级、分部门、分阶段确定监督重点，做好常态化监督，力戒形式主义，不搞一阵风、一刀切。

（四）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通过各种渠道、利用各种媒介在校内广泛宣讲党风廉政建设

和反腐败斗争重要性，深刻把握腐败问题的政治本质和政治危害。对当前从全国到省市腐败问题的特点和特征要有足够清醒的认识，对我校存在的廉政风险和禁区、盲区要认真进行体验，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落实到岗到人到位，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无盲区、无死角；以制度完善抓整改，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抓长抓常。

（五）强化一体“三不”建设

按照市教育局党组《关于深化以案促改推动构建一体推进“三不”体制机制的实施办法》要求，配合学校党委组织部切实推动以案为鉴、以案促改在我校常态化制度化，形成工作机制，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

二、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工作流程，完善工作体系

（一）进一步建立、完善学校纪检工作体系

面临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时代新要求，面对中央和省委、市委和各级纪委监委的各项规定和要求，通过构建我校纪检监察工作体系、完善我校纪检监察工作的各项规定和工作流程，做到边界明晰、职责明确、底线明白。把制度和规矩挺在前面。

（二）进一步强化能力建设，体现责任担当

紧紧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升本工程、“十四五”规划、“双高”建设等学校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对纪检部门的职责、制度、流程进行补充、完善和再造，建立相应的监督制度，健全监督体系，

提高规范化、法制化、专业化水平，提升纪律检查和行政监督的能力。

（三）进一步强化防范化解廉政风险点

督促各部门各院部把党风廉政建设的“一岗双责”规定、防范和化解廉政风险点等相关要求作为必不可少的重要内容，充分完善到所有制度和规则当中去，坚决堵塞制度漏洞；依据各部门的职责分工，结合具体廉政风险点，对现有工作流程进行修订完善，并把规范嵌入流程的各个环节，确保扎紧制度的笼子。

（四）进行党风廉政建设体检

2021 年度，我校按照上级的要求，完成在全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体检。在此基础上建立处级以上干部或负责人廉政档案。做到摸清底数、建立台帐；针对风险点特别是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监督落实。具体实施另行制定方案。

三、全面履行监督职责，不断增强监督效能

（一）加强对“一把手”和同级监督

按照中央、省市的相关要求，压紧压实党组织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同级监督要求，强化协助职责和监督责任，完善、制定符合我校实际的对党组织“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成员监督的有效办法。建立我校监督提醒制度，针对监督检查、信访举报等发现的问题，向“一把手”和班子成员发送监督意见书或监督提醒函。将选人用人情况作为监督重点，落实“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必听，线索具

体的信访举报必查”要求，做好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严明换届纪律，加强换届风气监督。

（二）加强日常监督

精准运用“四种形态”，综合发挥惩治震慑、惩戒挽救、教育提醒、标本兼治的功效。加强常态化管理和政治生态研判。

（三）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

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做到早发现早提醒、真容错敢纠错、讲政策给出路。加大处置诬告陷害行为，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四、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并举，形成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

（一）要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和办法

全面落实市教育局《关于长春市教育系统“转作风、正行风、树新风”专项整治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深化整治校内存在的各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严查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防范查处违规收送礼金、公款旅游、公车私用、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等问题。严肃查处顶风违纪行为。针对反复出现、普遍发生的问题，从制度机制上找原因，推动完善制度、优化治理。具体方案另发。

（二）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加强对市委《树牢勤俭节约意识坚决反对铺张浪费通知》的监督检查，综合运用宣传教育等手段，强化监督监管，建立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长效机制。

（三）加强党性修养和作风养成

督促落实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经商办企业行为规定，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开展家庭、家教、家风教育，带头廉洁治家。习惯于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五、强化整治师生身边腐败问题和作风问题，拓宽举报投诉渠道

（一）加大整治工作力度

要将此项工作作为学校纪委的年度重要工作来抓。整治师生身边的腐败问题和作风问题最见效，最管用，既是落实中央、省、市纪委监委工作要求，也是“四史”教育中抓落实的具体行动体现。切实让师生感受到我校党风廉政建设的成效和作用。

（二）建立畅通的举报投诉渠道

在师生日常进出的场所设置7个举报投诉信箱，向师生公布电子举报邮箱，通过多种方式方法及时发现问题线索，及时从师生中得到各种监督信息，及时得到第一手资料，及时回复师生关切问题，在全校范围内形成不敢腐的震慑和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切实增强监督实效。

（三）综合运用手段开展工作

通过调查走访、问卷调查等形式查找师生身边的微腐败问题，充分发挥民主监督、群众监督等形式的作用。

六、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廉政教育、宣传，推动以案促改、以

案促治常态化、制度化

1. 坚持上好蓝墨云班课。充分利用“四史”教育的好时机、好载体，定期对师生党员进行党规党纪教育、行政法规教育。

2. 坚持纪委书记讲党课。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引导党员干部明法纪、知敬畏、守底线，培养出合格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3. 坚持警示教育促改进。组织党员和群众观看警示教育片，通过以案为鉴、以案促改系列活动，坚持警钟常鸣。

4. 坚持重点人群重点抓。组织党员干部及干部家属参观省（市）廉政教育基地或其他教育基地。

5. 坚持廉政文化进校园。完成学校纪检和各党总支的廉政文化墙建设，并定时更新宣传内容。将反腐倡廉教育外化于行，内化于心，让廉政文化在基层生根。为各党总支订阅廉政教育期刊、书籍，使每个党员干部知纪律、懂规矩不断提升党性修养。打造校内的廉政教育基地，为全校师生搭建廉政知识学习平台。

七、强化巡察整改成果运用

1. 以上级对我校进行巡查反馈的问题为切入点，充分落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全面推进整改工作落实，通过建立整改台账，细化问题清单，明确责任领导，加强成果运用。

2. 对问题进行综合分析、科学研判，及时总结经验教训，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督察检查，不定期进行“回头看”，确保巡察反馈发现的问题得到彻底的整改。

八、加强日常工作监督和常态化监督

1. 加强对基层党组织的政治监督，学校党委与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2. 加强对重点人、重要事项、关键节点监督。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偏差。强化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推进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坚持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贯穿于学校全局工作中。

3. 密切联系群众，维护师生正当利益。以积极态度对待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加强对学校招标采购、招生考试、选人用人、职称评聘、职级晋升、评优评先、教科研项目经费使用、教职工福利发放等工作的监督；加强对涉及学生切身利益的入党、评优、奖助学金发放、实习就业等重要事项的监督。

九、加强纪检队伍自身建设

1. 组织学校纪委委员、各党总支纪检委员学习相关法规，做到熟知精通，学以致用。通过参加各类培训和校内的定期培训，不断提高纪检人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2. 通过参加各级纪委举办的各类培训班，切实提高纪检干部的业务能力和水平。

3. 到省内外兄弟院校进行交流学习，对标高位，补齐短板。

4. 通过纪委委员、纪检委员改选，建设一支专业能力强、有战斗力、敢于负责善于负责的纪检队伍。